

清初常州府《重修医学祀典记》碑考*

南京中医药大学(南京,210023) 薛 昊 陈仁寿[△]

摘要:江苏省常州市老城青果巷205号有一方《重修医学祀典记》碑,记述了清初常州府众医官向地方官员请愿恢复三皇及历代名医祭祀的编制,并在地方官员的主持下修整了医学的经过。碑文中还附有医学祀典的祭品规制。此碑所记内容,能直观反映明末清初地方官设医学的状态、地位、职能等,有助于研究当时的医事制度和常武地区的社会风俗。

关键词:常州府 医学 明清 三皇祭祀 碑记 医学史

中图分类号:R-09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4737(2017)05-0051-05

Textual Research on Monument of the Rebuilding of Yixue's Sacrificial Ceremony of Changzhou Fu in the Qing Dynasty

XUE Hao, CHEN Ren-shou

(Nanjing Universit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Nanjing 210023, China)

Abstract: In No. 205 Qingguo Lane of Changzhou city, Jiangsu Province, there is a monument named "the record of the rebuilding of Yixue's sacrificial ceremony". The monument records that medical officials requested local governmental officials to recover the qualification of three sovereigns and famous doctors' worshipping hosted by government, verification process of medicine led by local officials, attached with a set of standard regulation of medical sacrifice. The content of this monument directly reflects the situation, status, functions of local official medical institutions. It helps to research the medical administration system and social customs in Changwu district between the late Ming dynasty and the early Qing dynasty.

Keywords: Changzhou Fu; medical institutions;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sacrificial rites for three sovereigns; monument records; medical history

江苏省常州市市级文物保护单位《重修医学祀典记》碑,位于常州市老城青果巷西段205号民宅(明清常州府医学、先医庙旧址)东侧门墙内,西向而立(图1)。

碑刻于清顺治五年,所记为清顺治三年常州府医官向知府请求为医学祀典复编的经过以及各级衙门批文。为研究明末清初江南地方医政制度的第一手史料。石碑为整块青石板雕就,无座,未见碑额文字。碑身通高180cm,宽70cm,嵌于墙中,故

厚度未知。由于历史原因,石碑保护不善,碑阳污损、涂盖较严重,常州市文管会无原文碑拓。石碑为楷书体,间有草书若干字,现余26行,满行61字,原约1200字,现存985字,考补6字,共得991字。

此方碑刻刻于“顺治岁次戊子”,即顺治五年(1648年),康熙《常州府志》、光绪《武进阳湖县志》、光绪《武阳志余》皆无此碑记载,亦未见任何金石专著收录。常州市文管会对此碑的档案只有1964年颁布市文保单位时的官方文件,无碑记内容

* 基金项目:江苏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编号:14LSA001)

[△] 通讯作者, E-mail: njers@126.com

及其他相关信息,历史资料甚少。现对碑刻中的相关信息稍作分析考据,以供参考。



图1 《重修医学祀典记》碑

碑文内容

现将原文移录如下,“[例]”为原文损坏分析考出之字,“[]”中为原文中同行并排书写。“□”为缺一字,“□”为不明字数的缺字。

重修[医学]祀典记

古之有功德于民者,自先穉以下□一村□□皆得食报来兹。矧医为民命所关,非徒器数之□仅以前民用者哉,吾常之有医学,且吾武之有惠民药局也。匪者则明之成化十八年建于文明坊,官正科主之;其在邑者则明之洪武五年建于德寿坊,成化十五年徙于青源坊,官训科主之。□□记于□伏羲氏、神农氏、轩辕氏,始画八卦,分四昔,尝百草之滋,辨诸药之性,厥后仓扁诸家得精其鸿衍。迄今素问一书犹仿佛青囊遗□以医□三皇,不啻泮宫之崇宣圣也,乃事久而弛。邑之药局废而并于郡,郡之医学又迁于西祐廂,去天禧桥不数武而遥。斥地仅四分七厘六毫,为堂为□之簷前□未备而牲醴众沿于借用,不惟问诸牢无豕可执,即求诸禮亦无羊可□□。幸我大清天造□隆,恩诏一欵。内开历代帝王陵寢,有司照例以时致祭。三年五月,医学官陆朝、傅惟諒、万化权、朱綬、吴铭復,请于郡侯夏公,详诸□□台,咸得□银六两以供春秋祀事。而药局鞠为茂草,又半入豪并,朝等控之。郡侯佟公、邑侯张公,冰操凜凜,铁索铮铮,清浙基址,乃命正训科官主□中焉□三皇开物成务之功,即籍九土为宫,磨五岳为碑,酿四海为醴,庖群龙为牲,尚不足以□开天万一。然举典于既湮之后,则虽一禄一□一豆一□

则皆□夏、佟、张三公崇贤惠后之遗爱也,与三圣人同不朽矣。是不能无记。郡人白貽清撰

武进县正堂 张 申府勘语:查得医学三皇祠例原设祭向因缺编,故猪羊祭品等项权为借用。虽有设祭之名,而无享祭之实。今据医官□用致祭。但察本县每年额编春秋祭祀银二百四十两,拜祀府县两学、文庙、山川社稷二坛及三次祭孤、关圣[帝]□□□□尚属不敷,若再支給于此,则祭典终悬。合无俯从所请,量编致祭,以广新朝浩荡之恩,以宏□宪台□礼至□。

常州府正堂 夏 申宪勘语:勘得伏羲、神农、轩辕乃开辟之三先皇也,历朝春秋例应崇祀。向因缺编,故祭品等项暂尔借用。有□新恩持隆先圣而各医官呈乞,请编设祭,随经□□确查申覆到府。今无准从所请,每祭于里甲项下,量编银三□时致祭以广皇仁。伏祈宪夺。

抚院 土 批:三皇系开辟之圣,祀典难缺,据详仅银三两准于三年编始,以光俎豆微。

按院 赵 批:准行。

常镇道 李 批:致祭三皇准如详编行。

计开编定祭品:帛三端并架,猪一口重七十斤,羊一只重三十斤,鳧魚二尾重二斤,醢醢两二斤,红烛一对重二斤,通宵烛三对重三斤,黍稷稻粱五色各一升,祭果各色[核桃、枣子、栗、白果、菱]各一斤,盐二斤,红曲、川椒、茴香各一两,祭酒十□,绛香、檀香、速香、末香各一两,大松柴五百斤,萆燎二个,芹、蕖、苴、葱、菜各一斤,祝文板一块。

请编致祭

三皇奉祀春秋祭典,江南常州府医学正科陆朝[原任医学改授[阴]阳学正术傅惟諒、武进县医学训科万化权、署武进县阴阳学训术医官吴铭復、署江阴县医学训科朱綬]全立[常州]府县礼房承行吏[李□、杜文□]。

合郡医官[邹迥、秦德昌、潘毓灵、胥长公、何泓、王寅生、王耀、王三省、石震、顾孟、姚起龙、法启明]。

顺治岁次戊子……

碑文考析

清《重修医学祀典记》主要记载了常州府众医官向地方官请愿恢复三皇祭祀的编制,以及修整医学并获得批准的经过。

碑文大致分为两部分:开篇到“郡人白貽清撰”

是白贻清为整件事做的陈述和褒赞,第二部分则主要是各官员的上表、批复、建议,碑刻保留了相当的公文写作格式,可以一窥当时官府行政公文的细节。

明洪武四年,明太祖下令禁绝地方祭祀三皇,但常州府地区医学仍然保留了三皇及历代名医祭祀习俗。

明中期武进县惠民药局荒废,与常州府惠民药局合并,成化年间医学迁至西右厢开辟地面建设医学新址并继续承担祭祀职责。然财务入不敷出且不属于官府公祭编制,祭祀所用祭品难以维系。医学也年久失修,荒草丛生、房屋破败且部分被周围民居侵占。

明亡清兴,新朝重视祭祀。于是顺治三年五月,常州府医学正科官陆朝与阴阳学正术官傅惟谅以及武进县、江阴县医官万化权、朱绶、吴铭复等人向常州府知府夏一鶚陈情。经过张国枢、夏一鶚以及江苏巡抚、巡按、常镇道道台等官员批复,最终确定于顺治三年开始恢复三皇祭祀的公祭编制并拨款六两,且确定祭祀活动的规制。

顺治三年底,夏一鶚升调漕储道副使,佟达继任常州知府,接受陆朝等人的控诉,反映医学的破落荒废。知府佟达、知县张国枢遂率人清理整修医学。

夏公、佟公、张公的政绩为乡里称道,由当时已回乡的前朝遗臣、邑中名彦白贻清撰文记录此事。

顺治五年此碑刻成,立于医学前。

1. 缺字考补

医学:据常州市文管会1964年官方档案,可知此碑原名《重修医学祀典记》,当时此二字可能未污损。

帝:顺治元年关羽封号改为“忠义神武关圣大帝”,结合文义可知此处应为“帝”字。

阴:据文义“医学”与“阴阳学”常相伴设立。据前文先署“府医学正科”而后“阴阳学正术”推知此处应为武进县“阴阳学官”署名,而缺字后有“阳学”,可知此缺字应为“阴”

常州:据上下文义及缺字后“府县”可知。

碑文中还有部分缺字不明,有待通过查阅资料进一步考证。

2. 地名及机构考

医学与惠民药局 碑记开篇说明常州府、武进县皆设有官方医事机构。属常州府者名为医学,属武进县者名为惠民药局,分设正科、训科官主之,反映典型的明代地方医事制度。地方医学为官设地

方医疗行政、教育机构;地方惠民药局,是平民诊病买药的官方机构^[1]。同时医学承担三皇及历代名医每年春秋的祭祀活动^[2]。有学者研究表明,明代中央对地方的地方医学建设很重视,地方官府多设医学^[3],并对地方医学教育起到了积极作用^[4]。此外,由于惠民药局与医学普遍存在荒废合并的现象,有不少地方医学与惠民药局的名称被混用^[5]。医学及相关机构已有不少学者研究,不再赘述。

关于常州府医学,《重修常州府医学碑记》中有医学迁至西右厢西排湾“市民地”重建的记录,此处两碑记载的迁址即明成化十四年知府刘钰迁址重建医学之事,可以互参。成化之后的常武地区地方志上第一次在西右厢图上出现“医学”标注,是明万历三十三年年的《武进县志》(图2)^[6],但图上显示房屋呈坐南朝北,与明碑记载“南向”不符,推测为迁至此处后,南市河与青果巷的繁荣度与便利度使前后门的朝向发生了改变。碑文记“斥地仅四分七厘六毫”,此为医学重建时购地所占面积,单位亩,约317.4平方米,据实地估测与目前现存建筑占地相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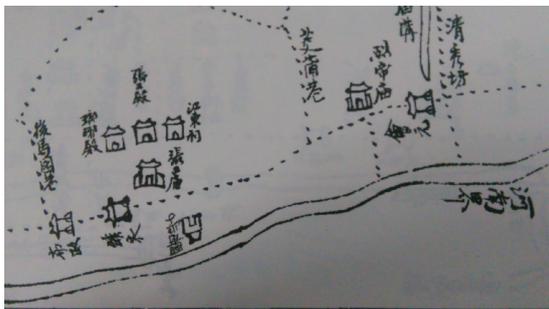


图2 西右厢图

建立时间 碑文中所说“……三皇,不啻泮宫之崇宣圣也”,即言元代三皇庙祭祀与宣圣庙祭祀旧事,可和与此碑相对而立的明崇祯四年《重修常州府医学碑记》互参。可确认常州府医学可上溯到元代。

据碑文记载,常州府医学于明成化十八年建于文明坊。而参考与此碑相对而立的明崇祯四年《重修常州府医学碑记》内容及明成化十七年著《重修毗陵志》^{[7]384},常州府医学一直设于府衙附近文明坊的三皇庙,因此此句疑似为一处误记。武进县惠民药局始建于明洪武五年,位于德寿坊(即今青云坊^{[8]185}),明成化十五年徙于清源坊(位于今局前街县直街一带)。明正德《常州府志续集》记载:“申明、旌善二亭旧在德寿坊西,成化间……别立二亭

于县南,今旧址改为惠民药局。”^[9]清康熙《常州府志》记载:“惠民药局在德寿坊西,明洪武五年知县董尚建申明亭,十三年知县彭伯常建旌善亭对峙。成化十五年知县熊翀移二亭于清源坊,即其旧址创此。”^{[8]197}碑文五行又记:“邑之药局废而并于郡,郡之医学又迁于西右厢去天禧桥不数武而遥。”天禧桥始建于唐如意二年,宋天禧间重修,故名^{[8]84},今存于青果巷西瀛里中。参考明成化《重修毗陵志》可知,常州府惠民药局在西排湾^{[7]383}。综上,武进县惠民药局在成化十四年前应已荒废,并入常州府惠民药局,于成化十五年,在清源坊重建。

3. 人物考

撰者 碑刻正文前半部分结尾处有“郡人白贻清撰”字样。白贻清,生卒年不详,光绪《武进阳湖县志》记载:“白贻清,字希贤,明万历四十七年进士。授户部主事,督饷山海关。人方视为危地,贻清慷慨受事,咤馭而前。及备兵陕西榆林,屡立职功,有水泉、三条沟、张义堡、红沟、青松、南乐、水磨川七捷。以疾归,起户部侍郎督饷宣大晋。尚书总督仓场,简任所司,务揽大纲,有古大臣风云。”^{[10]530}从记载来看,白贻清是一名文武兼备的全才,在镇压李自成的战争中七战七捷,后又主持西北军务后勤,风评极佳。清计六奇《明季南略》中亦有记述白贻清相关事,为郡中名彦。晋陵白氏素为江南大族,现存晋陵白氏宗祠。

官员 碑文中提及两位“郡侯”夏公、佟公及一位“邑侯”张公,对照《府志》职官表^{[8]222,264},考出夏公、佟公为清代常州府第三、第四任知府夏一鶚、佟达,张公为时任武进县知县张国枢。

夏一鶚,辽东人,顺治三年升漕储道副使,历任江南巡抚。治理地方上“威惠兼著”。为本府名宦,有传。佟达,辽东人。顺治四年任。张国枢,景州人,进士。顺治五年升刑部主事,后调吏部,有传。

三位官员贯穿整件碑刻记事的始终,主持恢复医学祀典额编、修复医学屋舍,是医学祀典得以恢复的重要因素。碑刻后半部分,记录了医官向知府提出请求后,地方各级官员的批文。

医官 明洪武十七年朝廷下令,“置府州县医学阴阳学府置医学正科一人,阴阳正术一人,秩从九品。州置医学典科一人、阴阳典术一人;县置医学训科一人、阴阳训术一人。皆杂职。”^[11]“各州、县医学未入流。”^[12]可见明代医官地位之低,也因此几乎不可能在地方志书中找到他们的姓名和相关信息。从碑文记载来看,当时的常州府医学正科名

为陆朝,一同向夏知县陈情的有常州府阴阳学正术傅惟谅(原任医学)、武进县医学训科万化权、武进县阴阳学训术医官吴铭复、江阴县医学训科朱綬。此外还有碑刻结尾处“合郡医官”下的十二位无头衔的医官,各自生平已无从考证。在与此碑相对而立的明《重修常州府医学碑记》最末署名处,出现了“秦德昌”、“吴铭复”的名字,此时吴铭复与秦德昌同列,说明二者的职位皆为普通官医,而在此清碑中吴铭复已经有了“武进县阴阳学训术医官”的头衔,秦德昌依然是普通官医。明碑刻于崇祯四年,两碑跨度24年,这个细节能够反映这两方碑有一定的传承性。

4. 祀典考

关于地方的三皇祭祀,常武地区的地方志书缺乏这方面记载,但已有多位学者做了这方面的研究。一些学者的研究表明^[2],明初医事祭祀制度沿袭于元,以三月三日、九月九日通祀三皇。马氏^[13]的研究指出,早在金代就有许多医士祭祀三皇为祖,而正式的通祀诏令,颁布于元成宗元贞元年(1295年)。日本学者的研究显示^[14],最早有关三皇庙祭祀的史料出自《元典章》卷三十二《礼部五·学校二·医学·讲究医学》关于至元二十二年的记载。而在至元末年前后,全国各地都已经普及。至明洪武四年,皇帝认为天下郡邑通祀三皇是褻渎行为,下令禁绝地方祭祀三皇,这在当时算是显示一种与前朝的决裂。

然而从此碑可知三皇春秋祭典至少在常州府并未被彻底禁绝,直至改朝换代。但它并不在新朝官方祭祀的编制之中,加上医官向来没有奉银,祭祀开支难以维系,以致于“虽有设祭之名,而无享祭之实”。常州府医官们需要从其他祠庙和祭典中“暂尔借用”一些祭品物资。

随着层层地方官员的批复,编制问题得到解决,还附带了一份近乎完整的祭品清单,羊豕二牲各一,除了猪、羊、鳧、醢醢、黍稷稻粱、各色瓜果等常规用品,另外还有红曲、川椒等少数并不常见的特色祭品。

国内大多数地方的元代三皇及历代名医祭祀都在元朝覆灭、明洪武四年下令禁绝后消亡,但独此一处竟在留都东侧的州府郡城中存续至清初,甚至在地方官的批准下恢复到政府祭祀的编制中并留下了祭品规制的全套记录,这实属罕见,也与日本学者^[14]的研究中所表达的“江南士大夫对三皇庙祭祀反感”的态度形成鲜明的反差。

碑记后事

在清代志书中,“惠民药局”和“医学”条目先后被删去,在光绪《武进阳湖县志》中,多了“先医庙”和“医局”的记录^{[10][121-141]}:“先医庙即医学,祀伏羲、神农、黄帝及岐伯历代名医,在武进西右厢青果巷。洪武五年建,成化十三年知府刘钰重建。”(重建时间存疑)从记录结合县志輿图来看,先医庙就是曾经的医学,清后期在职能上已经完全蜕变为一个祭祀场所。“医局在武进西右厢寿安堂内,同治六年暂设。育婴堂有县绅纠集会钱五千八百千存典,岁收息钱并南货,捐钱给城乡贫民。夏问医药,六月朔日起,八月十日止。”而“寿安堂在武进西右厢忠佑庙内。道光十五年建,同治十一年重建。旧有田九十亩、市房四所。岁收租钱并众捐钱给贫民寒衣、医药、棺殓及岁给月赠义塾等用。”由此可见在清中后期,常武地区官设医学已经逐渐失去日常诊疗教学的职能。之前有学者研究表明,明代户籍制度以及繁琐的太医院考核制使得大批世医无法进入官医机构而转入民间,促使民间医疗逐渐取代长期处于奄奄一息、若有似无状态的官医制度,同时明代开始形成弃儒从医的社会风气^[15],更加速了民间百姓自发的医疗、慈善、救济活动的蓬勃发展。值得一提的是,被认为是孟河费氏开端的费尚有,即是晚明弃儒从医的典型,至清中后期,常州城西北孟河镇诸医崭露头角,开始成为下一个时代推动中国中医发展的主力军。

总之,《重修医学祀典记》讲述了清初医学三皇祭祀缺编,诸位医官请于知府,通过各级地方政府官员的协助最终于顺治三年得以恢复祭祀编制的经过。一方面为常武地区惠民药局、医学的演变迁址提供参考,一方面直观地显示出地方医学继承自元代的三皇祭祀的面貌,地方三皇祭祀祭品规格一般为少牢并结合一些新奇或本地的物产。同时碑文及地方志的记录也反映出明清地方官设医事制度逐渐废弛,功能逐渐被民间慈善组织和从医人员所取代的变化趋势。此碑是研究明清之际地方医

事制度变化和地方三皇祭祀风俗不可多得的实物史料,也是元代三皇祭祀制度幸存到清代的罕见余音。

同时对此碑的考据仍存有一些不足和疑问。一是碑文缺失的文字,由于掌握资料有限,无法考得;二是已在洪武四年被下令禁绝的前朝遗制,何以能够在离留都南京如此之近的常州府存在超过二百多年直至清初?希望随着相关史料的不断发掘,能够有新的收获。

参考文献

- [1] 吴鸿洲. 中国医学史[M].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0:100.
- [2] 张凯文,沈艺,翟文浩,等. 北京太医院祭祀制度考[J]. 中医药文化,2014,6:58-61.
- [3] 岳精柱. 明代官办医学研究[J]. 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6(4):199-201.
- [4] 刘正刚,郭文宇. 明代地方医学的教育功能——以广东为例[J]. 南京中医药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10(3):157-159.
- [5] 陈松. 明代惠民药局研究[D]. 黑龙江:黑龙江大学,2013.
- [6] 常州市图书馆. 常州古地图集[M]. 南京:凤凰出版社, 2013:37.
- [7] 朱昱. 重修毗陵志[M]//台湾成文出版社. 中国方志丛书. 台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83:383,384.
- [8] 陈玉璠,于琨. 常州府志[M]//江苏古籍出版社. 中国地方志集成.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3:84,85,197,222,264.
- [9] 张恺. 常州府志续集[M]//台湾成文出版社. 中国方志丛书. 台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83:42.
- [10] 汤成烈,吴康寿,王淇淦. 武进阳湖县志[M]//江苏古籍出版社. 中国地方志集成.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3:530.
- [11] 明太祖实录(卷一六二)[M]. 台北: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2519.
- [12] 张廷玉. 明史[M]. 北京:中华书局,1974:1853.
- [13] 马晓琳. 元代国家祭祀研究[D]. 天津:南开大学,2012.
- [14] 水越知. 元代的祠庙祭祀与江南地域社会——三皇庙与赐额赐号[J]. 宋史研究论丛,2016:523-549.
- [15] 夏逸群. 明代医药机构设置与世医制度浅析[J]. 山东中医药大学学报,2010,37(2):143-144.

(修回日期:2017-02-28)

欢 迎 订 阅 《 中 医 文 献 杂 志 》